

# 「對地綠色環境給付」

## 政策說明





# 對地綠色環境給付政策內容

- **政策內容：**

將稻穀保價收購和休耕政策調整為「對地綠色環境給付」政策。

- **政策目標：**

「農地農用」即給予一筆經費補償、調整稻米產業結構、鼓勵友善環境耕作。

- **政策經費：** 約200億元/年

- **政策效益：**

提高農民收益、保護農地、稻米品質提升



# 政策重點說明

- 基期年的**農地農用**即給予一筆金額補償。
- 稻穀保價收購和直接給付持續採**雙軌並行**。
- **提高進口替代作物**的對地給付金額。
- 採**堆疊式補償**。
- 對地綠色環境給付**完全符合**國際規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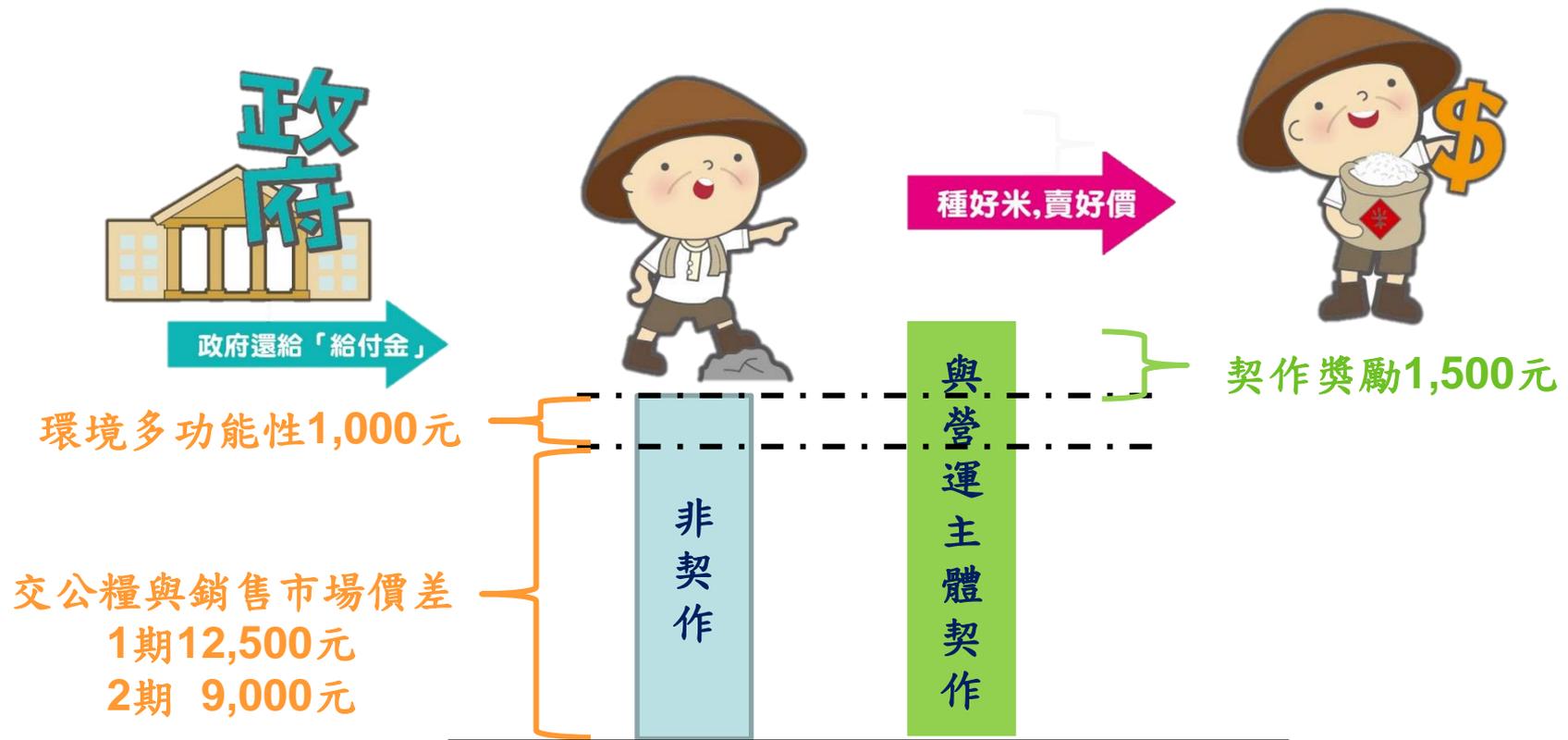
# 政策影響範圍

- 35萬公頃的基期年土地。
- 作物包括：  
稻米、雜糧作物(非基改大(黑)豆、硬質玉米、小麥、蕎麥、胡麻、薏苡(仁)、仙草、牧草及青割玉米、甘蔗、高粱、油茶、毛豆、綠肥、40項重點發展作物(如食用玉米、甘藷等)。
- 和既有政策結合者有良質米產銷專區、大糧倉、友善和有機生產、小地主大佃農。
- 農地農用外，維護農業生產環境亦在範圍內。



# 保價收購直接給付雙軌並行

- 稻作直接給付及公糧保價收購**雙軌併行**，提升稻米品質
- 依是否與**契作集團產區營運主體**契作，分級核發給付金。
  - 一般農民：每公頃1期1.35萬元，2期1萬元。
  - 參加契作：每公頃1期1.5萬元，2期1.15萬元。





# 稻作直接給付試辦成效

單位：人、公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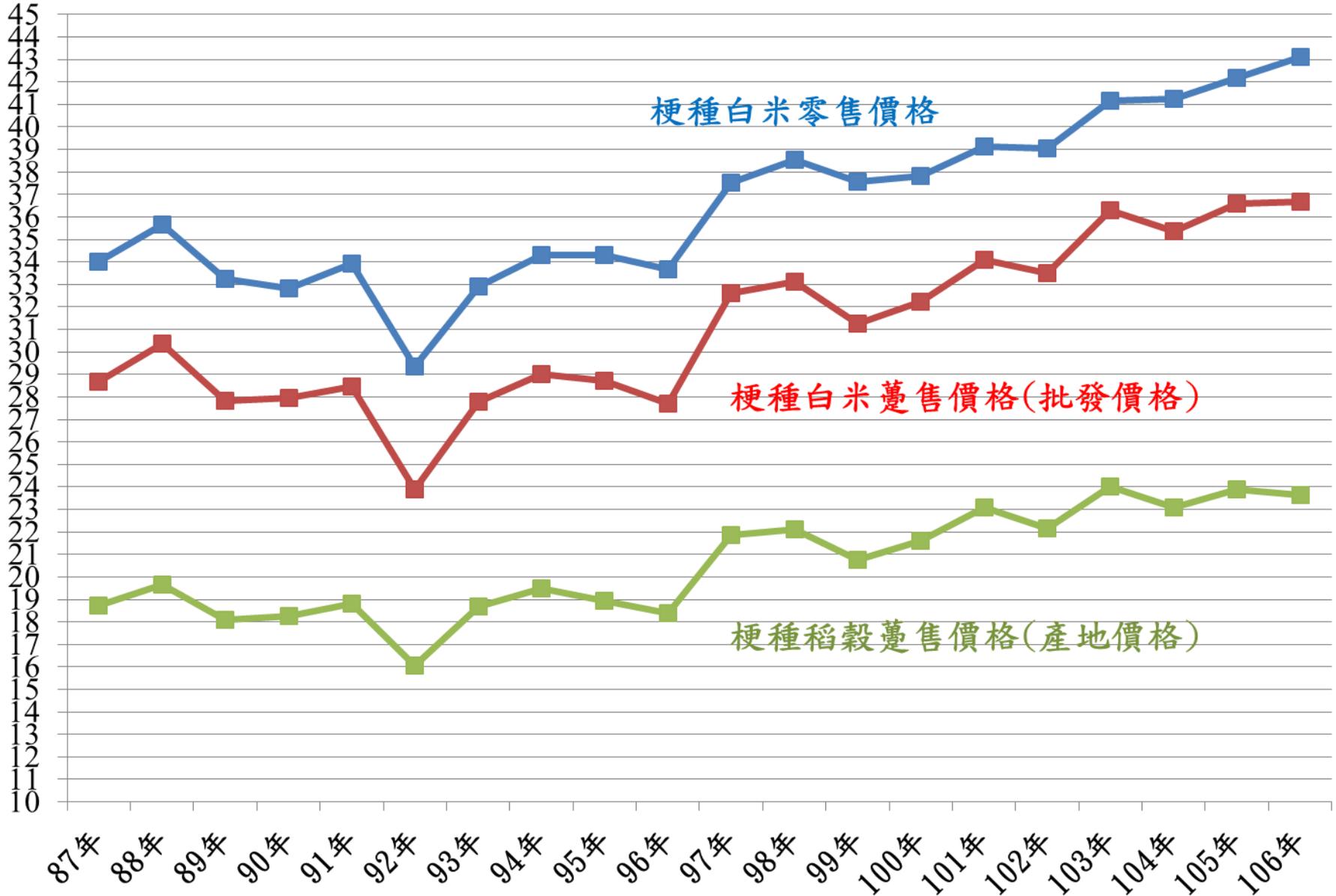
期別		105年第2期作	106年第1期作	106年第2期作
試辦鄉鎮數		6	20	50
申報種稻 (交公糧+直接給付)	人數	3,428	28,498	34,047
	面積	2,072	17,447	23,028
申報直接給付	人數	1,739	15,115	19,670
	面積	1,273	11,027	15,325
實際領取直接給付	人數	1,446	9,549	14,335
	面積	999	6,802	11,727
申報直接給付佔申報種稻百分比	人數(%)	<b>51</b>	<b>53</b>	<b>58</b>
	面積(%)	61	63	67
領取直接給付佔申報種稻百分比	人數(%)	42	34	42
	面積(%)	48	39	51

- 引領稻農參與契作
- 提昇市場國產稻米品質效果



# 87-106年臺灣地區米穀價格

元/公斤





# 穩定糧價因應措施

## ➤ 公糧保價收購具市場價格支撐效果：

107年全面實施「稻作直接給付」與「公糧保價收購」雙軌，提供糧價有力支撐。

## ➤ 適時加強辦理公糧收購：

掌握市場糧價變動狀況，適時加強辦理公糧收購輔導措施，平衡市場供需。

## ➤ 預為籌備充裕公糧倉容：

### • 積極開拓公糧外銷管道：

目前已接洽多家國外買主，近期有機會獲得大量外銷訂單。

### • 持續撥售飼料米供應飼料廠。

### • 拓展加工用米管道。



# 堆疊式給付及獎勵概念

友善  
環境補貼

- 有機農業&友善耕作
  - 依據有機及友善環境耕作補貼要點

耕作制度獎勵

- 合理耕作制度
  - 節能、低耗水
  - 水旱輪作
  - 一期種植、一期生產環境維護

作物獎勵

- 種植具競爭力轉(契)作作物
  - 契作進口替代
  - 契作外銷主力
  - 重點發展作物

對地綠色給付

- 依規範進行農耕或管理
- 輔導農友維持農地農用



# 各種對地直接給付獎勵

單位：元/公頃/期作

現行		作物項目		新計畫	
一般農友	大專業農			一般農友	大專業農
45,000	55,000	(契作) 進口替代 作物	非基改大(黑)豆、硬質玉米	60,000	70,000
45,000	55,000		小麥、蕎麥、胡麻、薏苡、仙草	45,000	55,000
45,000	55,000		短期經濟林(6年)	45,000	55,000
35,000	45,000		牧草及青割玉米	35,000	45,000
30,000	40,000		原料甘蔗	30,000	40,000
24,000	34,000		高粱	30,000	40,000
第1-6期45,000	第1-6期55,000		油茶	第1-6期45,000	第1-6期55,000
第7-8期22,500	第7-8期32,500			第7-8期22,500	第7-8期32,500
35,000	45,000	(契作) 外銷主力 作物	毛豆	40,000	50,000
20,000+地方政府 1成以上配合 款	30,000+地方政 府1成以上配合 款	重點發展 作物 (原地區 特產)	中央明定40項全國一 體適用作物	25,000 中央全額負擔	35,000 中央全額負擔
			地方得另加最多5項		
3.4~4.5 (每年限1次)	4.5 (僅限申辦綠肥)	生產環境 維護	綠肥、景觀作物、翻 耕、蓄水	3.4~4.5 (每年限1次)	4.5 (僅限申辦綠肥)



# 有機及友善環境補貼

補貼農戶

補貼項目與金額

有機集團栽培

慣行農法 →



生態獎勵3萬

慣行農法 →



生態獎勵3萬 + 減損補貼3萬 = 6萬+  
(水稻、蔬菜)

1萬

友善耕作 →

生態獎勵3萬 + 減損補貼5萬 = 8萬  
(其他作物)

- 驗證農地毗連面積達五公頃、非毗連但相鄰面積達十公頃。
- 土地如屬承租者，其有效租期達二年以上。
- 依農業產銷班設立暨輔導辦法規定設立之產銷班或依法設立登記之農場或合作社，並具規劃完善之產銷通路。

友善耕作 →



生態獎勵3萬

有機驗證轉型期 →

←← 走回頭路不補貼

最多每年每公頃補貼9萬元，最長補貼6年。



# 政策效益及未來發展

- 有**26萬**位稻農(27.5萬公頃)、**3.4萬**位進口替代作物農民(34,751公頃)、**3,127**位外銷主力農民(3,190公頃)、**8,482**位有機及友善農(8,652公頃)，因實施對地綠色環境給付而獲益。
- 每公頃每期收益可以**增加5,000至15,000元**。
- **農地農用**而被保護。
- 配合國土計畫的農業發展區劃設，未來實施對象再增加**非基期年**所有農地。